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1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84.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84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4,774.56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0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1,774.56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25.40万元（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0,349.1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78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5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浙

商银行南通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并将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1年3月11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变更为出资设立南通惠通石油机械有限公司，由其购买标的公司主要经营性资产，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部分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终止，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出资设立惠通机械，由其购买标的公司主要经营性资产”项目结项，少量尾款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承诺剩余尾款根据约定进行支付并专款专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 序号 | 开户银行名称 | 银行账号 | 项目名称 | 存续状态 |
|----|------------------|------------------------|--------------|------|
| 1 | 浙商银行南通分行 | 3060000010120100075975 | 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 | 已注销 |
| 2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 1111323129100206473 | 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已注销 |
| 3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 32050164733609666688 | 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 | 本次注销 |
| 4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 552169479023 | 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 | 本次注销 |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一）“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7,518,278.29 元已按规定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办理完毕上述专户的注销手续。

（二）“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1,408,662.00 元已按规定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办理完毕上述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变更为出资设立南通惠通石油机械有限公司，由其购买标的公司主要经营性资产，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2021 年 3 月 12 日披露的《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部分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出资设立惠通机械，由其购买标的公司主要经营性资产”项目结项，将少量尾款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承诺剩余尾款根据约定进行支付并专款专用。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披露的《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和部分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2022年11月19日披露的《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7,872,790.35元已按规定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办理完毕上述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专户销户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部分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终止，并将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日披露的《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部分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2022年11月19日披露的《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70,622,898.71元已按规定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办理完毕上述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专户销户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2日